# 最新劳动合同版(十五篇)

来源：网络 作者：悠然自得 更新时间：2025-04-18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一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乙方（劳动者）：\_\_\_\_\_\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身份证住址：\_\_\_...*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一**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身份证住址：\_\_\_\_\_\_\_\_\_\_\_\_\_\_

现居住地址：\_\_\_\_\_\_\_\_\_\_\_\_\_\_

家庭电话：\_\_\_\_\_\_\_\_\_\_\_\_\_\_手机：\_\_\_\_\_\_\_\_\_\_\_\_\_\_

合同起止日期：\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订立条件

第一条乙方保证符合甲方如下录用条件：

（1）岗位技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工作经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文化程度：\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其他条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乙方保证在签订本合同时与其它任何单位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劳动关系。

二、合同期限

第三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第四条合同期限前\_\_\_\_个月为试用期。即\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日。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五条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在\_\_\_\_\_\_部门从事\_\_\_\_\_\_岗位工作。

第六条甲方根据经营情况和乙方工作业绩能力表现，可以变更或调整乙方的职位和工作内容。

第七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第八条乙方的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地点。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九条乙方实行\_\_\_\_\_\_\_\_\_\_\_\_工时制（标准工时制、不定时工时制、综合计算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十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应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五、劳动报酬

第十一条工资分配遵循按劳分配原则。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遇节假日可以微调发薪日期。

第十二条乙方试用期的月工资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税前），转正后的月工资为人民币\_\_\_\_\_\_\_\_元整（税前）。乙方的个人所得税由甲方代扣。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第十三条乙方任职不同的职位和不同的级别享受相应的工资和奖金。甲方将根据乙方的业绩、能力和表现调整乙方的工资和奖金。

第十四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甲方根据实际经营状况、规章制度、对乙方考核情况，以及乙方的工作年限、奖罚记录、岗位变化等，调整乙方的工资标准，但不可低于国家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第十六条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加班，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十七条乙方依法享受各种休假期间，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或规章制度规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六、社会保险与福利待遇

第十八条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老、失业、医疗、工伤等社会保险费用。其中单位应缴部分由甲方缴纳，个人应缴部分由乙方缴纳，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代为扣缴。

第十九条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第二十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规定执行。

第二十二条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等各项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劳动条件与劳动保护

第二十四条甲方根据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健全工作规范、操作规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工作场所和完成工作任务所必须的劳动工具。

第二十五条对乙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甲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组织上岗前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在合同期内应定期对乙方进行职业健康检查。

第二十六条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岗位规范、工作流程、操作规定、劳动安全卫生制度，自觉预防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

第二十七条甲方根据工作的需求，对乙方进行必要的业务、技能、技术培训和职业道德、劳动安全卫生等有关规章制度的培训教育。

八、劳动纪律

第二十八条甲方依法规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二十九条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履行所从事职位的职责；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遵守工作规范；爱护财产；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职业技能。

第三十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的规定，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经济处罚等处理，直至解除劳动合同。

九、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三十一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发生变化时，本合同相关内容亦相应变更。

第三十二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三十三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三十四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一）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严重违反甲方劳动记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三）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甲方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五）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六）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三十五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方与乙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第三十六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经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三十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三十五条、第三十六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一）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作业未进行离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或者疑似职业病人在诊断或者医学观察期间的；

（二）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达到国家规定不得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等级的；

（三）患病或非因公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四）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五）在甲方连续工作满十五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五年的；

（六）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第三十八条乙方可以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但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在试用期内应提前三日通知甲方。

第三十九条乙方参与甲方项目的，在项目结束后方可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如在项目未结束时辞职，乙方应当根据甲方项目管理办法的规定处理。甲方无项目管理规定的，乙方应以其最后一个月的全部工资和奖金承担赔偿责任，并赔偿对甲方造成的直接和间接的损失。

第四十条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二）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三）未依法为劳动者缴纳社会保险的；

（四）甲方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且损害劳动者权益的；

（五）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一条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第四十二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劳动合同终止：

（一）劳动合同期满的；

（二）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三）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四）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五）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十三条本合同期满后，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如果劳动合同到期，甲乙双方签订的培训协议约定的服务期限未到期，原劳动合同有效期顺延至培训协议约定的服务期限到期为止。

第四十四条本合同期满后，双方仍存在劳动关系的，甲方应与乙方及时补签或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就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补签或续订的合同期限应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_\_\_\_个月。

第四十五条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出现法定终止条件或甲乙双方约定的下列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四十六条下列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一）乙方依照本法第三十八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二）甲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36条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三）甲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40条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四）甲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41条第一款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五）甲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44条第一项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除外。

（六）甲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44条第四项、第五项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第四十七条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以乙方本人解除劳动合同前十二个月的平均工资为标准，按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工作每满一年支付一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六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按一年计算；不满六个月的，向乙方支付半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经济补偿金最多不超过十二个月。

第四十八条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的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应按损失的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九条乙方提出提前解除合同申请，经甲方批准后，应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离职手续。甲方依照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应当向劳动者支付的经济补偿金，在乙方办理好工作交接时支付。

第五十条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不辞而别，或者辞职未提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或未在规定期限内办理离职手续，除以其最后一个月的全部收入作为赔偿金外，应按其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程度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第五十一条乙方不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或拖延工作时间的，除非甲方认为有充分合理的理由，否则视为乙方辞职，甲方可通知乙方办理离职交接手续。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

第五十二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第五十三条乙方确认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的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送达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

第五十四条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及员工手册，均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五十五条甲乙双方签订的《职位说明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五十六条甲乙双方另行签订的《保密协议》、《竞业限制约定》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五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十八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乙方：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

日期：\_\_\_\_\_\_\_日期：\_\_\_\_\_\_\_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二**

甲方(用人单位)：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乙方(劳动者)：

公民身份号码：□□□□□□□□□□□□□□□□□□

居住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籍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

紧急状态联系人：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就劳动关系的建立及其权利义务等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的劳动法律、法规、行政规章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遵循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一致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共同信守合同所列各条款，并确认合同为解决争议时的依据。

第一章 合同的类型与期限

第一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确定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

第二条 若乙方开始工作时间与合同订立时间不一致的，以乙方实际到岗之日为合同起始时间，乙方到岗后双方才正式建立劳动关系。

第二章 试用期

第三条 甲乙双方约定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试用期月工资为人民币\_\_\_\_\_\_\_\_元。若乙方实际到岗之日与试用期约定上岗之日不符的，试用期同时提前或顺延。

第四条 甲方录用乙方的条件为：

1、学历文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身体状况：\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工作技能：\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团队精神：\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其 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章 工作内容与工作地点

第五条 甲方聘用乙方从事 工作。

第六条 乙方的工作地点为甲方企业本部。

第七条 乙方应认真履行甲方制定的岗位职责，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其本职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在其他单位兼职。

第八条 甲方因生产和工作需要，有权依据乙方的专业、特长、工作能力和表现适当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及其工作报酬。

第四章 工作时间与休息时间

第九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标准工时制。

第十条 甲方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给予乙方节假日休息及婚假、丧假、产假等。

第十一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节假日加班加点的，乙方应服从甲方统一安排;甲方按规定支付加班加点的报酬，以保证乙方合法权益。

第十二条 乙方自行加班的须征得甲方确认同意，否则甲方不承担支付加班报酬的义务。

第五章 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

第十三条 乙方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规章和社会公德、职业道德，维护甲方的声誉和利益。

第十四条 甲方依法建立和完善各项规章制度，在本合同签订前甲方已有的规章制度以及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按法定程序制定、变更的规章制度对乙方均具有约束力，乙方应严格遵守。

第十五条 乙方不得从事其他任何与甲方利益冲突的第二职业或活动，更不得将属于甲方的业务转让给其他方或乙方自行经营，同时，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

第十六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按国家和本单位的规定对乙方给予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直至解除本合同。如因乙方的故意或重大过失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除了给予乙方纪律处分或经济处罚、解除本合同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赔偿责任。

第六章 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七条 乙方在正常出勤并付出正常劳动后，有权获得相应的劳动报酬。乙方的月工资(均为税前应发工资)为人民币\_\_\_\_\_\_\_\_\_元。甲方根据企业的实际经营状况，统一制定工资调整、加班费、福利待遇以及请事、病假和旷工的扣除标准等，对此乙方予以认可并接受。

第十八条 甲方于每月\_\_\_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乙方上月工资。

第十九条 甲方有权根据其生产经营状况、乙方工作岗位的变更和依法制定的劳动报酬分配办法调整乙方的工资待遇。

第二十条 甲方根据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规定为乙方购买下述社会保险(\_\_\_\_)，乙方个人缴纳部分由乙方自行承担并由甲方在工资发放时代扣代缴。

a、城镇基本保险;

b、外来人员综合保险;

c、乙方已在其他单位缴纳社会保险，甲方无须为乙方另行购买社会保险，在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劳动报酬中已包含了社会保险费用;

d、乙方为已享受社会保险人员，甲方无须为乙方购买社会保险;

e、其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盖章）：乙方（签字）：

签约代表（签字）：

日期：日期：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三**

第一章总 则

第一条 为了规范劳动合同管理，明确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的权

利和义务，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构建和发展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省实际，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本省行政区域内的企业、个体经济组织、民办非企业单位等组织(以下称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订立、履行、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以及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进行的相关行政管理活动，适用本条例。

国家机关、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与其建立劳动关系的劳动者，订立、履行、变更、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依照本条例执行。

第三条 劳动合同是劳动者与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

第四条 订立劳动合同，应当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按照分级管理体制负责劳动合同制度实施的监督管理工作。

乡、镇、街道办事处和社区基层劳动保障机构协助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做好本辖区内用人单位劳动合同制度的实施工作。

第六条 各级工会帮助、指导劳动者与用人单位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对用人单位履行劳动合同情况进行监督，依法维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

第七条 用人单位不得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文艺、体育和特种工艺单位招用未满十六周岁的未成年人，必须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履行审批手续，并保障其接受义务教育的权利。

第二章 劳动合同的订立

第八条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即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一个月内，应当到劳动保障行政部门进行劳动用工备案。劳动用工备案具体办法由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制定。

第九条 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不得向其收取抵押性钱款、物品或者扣押劳动者的居民身份证和其他证件以及要求提供担保。

第十条 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时，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用人单位可以了解劳动者健康状况、知识技能和工作经历等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查验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证明。

第十一条 建立劳动关系应当以书面形式订立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文本由用人单位和劳动者各执一份。

第十二条 劳动合同应当由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代表用人单位与劳动者签订。因特殊原因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不能签字的，可以书面委托他人代签。

实行租赁经营或者承包经营的用人单位，依据租赁合同或者承包合同，承租人或者承包人为出租人、发包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该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的被委托人时，可以代表出租人、发包人与劳动者订立劳动合同。

第十三条 劳动合同可以约定合同生效时间。没有约定生效时间的，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在劳动合同文本上签字或者盖章生效。

第十四条 用人单位聘用已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退休人员，应当与其签订书面聘用协议。

第十五条 劳动合同应当具备以下条款：

(一)用人单位的名称、住所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二)劳动者的姓名、住址和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三)劳动合同期限;

(四)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五)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六)劳动报酬;

(七)社会保险;

(八)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九)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纳入劳动合同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 劳动合同除应当具备本条例第十五条规定的条款外，还可以订立以下条款：

(一)试用期;

(二)培训;

(三)保密事项;

(四)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

(五)其他事项。

第十七条 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协商一致可以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者提出申请或者同意续订、订立劳动合同的，除劳动者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用人单位应当与其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一)在同一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以上的;

(二)用人单位初次实行劳动合同制度或者国有企业改制重新订立劳动合同时，劳动者在该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十年的;

(三)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且劳动者没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项、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续订劳动合同的。

用人单位自用工之日起满一年不与劳动者订立书面劳动合同的，视为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已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十八条 劳动合同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按下列规定执行：

(一)劳动合同期限在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

(二)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

(三)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四**

甲方（用人单位）

乙方（劳动者）

备注：

1、 本合同代签或涂改无效；

2、 本合同必须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要清楚。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公平公正、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约定按下列种方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a、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年月日起至

月日止，其中试用期自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b、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自年 月日起至日止。

c、以完成工作任务为劳动合同期限，自日起至完成本项工作任务之日即为劳动合同终止日。

二、工作内容及要求

（一）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经过协商，从事工作。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和对乙方业绩的考核结果，按照合理诚信原则，变动乙方的工作岗位，乙方服从甲方的安排。

（二）甲方安排乙方所从事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应当符合甲方依法制订的并已公示的规章制度。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履行劳动义务，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要求。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在工作时间和休息方面协商一致选择确定条款，平均每周工作四十小时：

a、甲方实行每天小时工作制。

具体作息时间，甲方安排如下：

每周周 至周 工作，上午 ，下午 。

每周周 为休息日。

b、甲方实行三班制，安排乙方实行班运转工作制。

c、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属于不定时工作制，双方依法执行不定时工作制规定。

d、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岗位，属于综合计算工时制，双方依法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规定。

（二）甲方严格遵守法定的工作时间，控制加班加点，保证乙方的休息与身心健康，甲方因工作需要必须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的，应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同意，依法给予乙方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三）甲方为乙方安排带薪年休假（单位根据生产、工作的具体情况，并考虑职工本人意愿，统筹安排职工年休假。年休假一般不跨年度安排）。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二）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应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乙方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有权拒绝执行。

（四）甲方按照国家关于女职工、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规定，对乙方提供保护。

（五）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甲方应当执行国家关于医疗期的规定。

五、劳动报酬

甲方应当每月至少一次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不得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的工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了正常劳动，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

（一）甲方承诺每月

（二）乙方在试用期内的工资为每月元。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乙方的工资报酬选择确定条款：

a、乙方的工资报酬按照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中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确定，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确定其每月工资为 元。

b、甲方对乙方实行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相结合的内部工资分配办法，乙方的基本工资确定为每月 元，以后根据内部工资分配办法调整其工资；绩效工资根据乙方的工作业绩、劳动成果和实际贡献按照内部分配办法考核确定。

c、甲方实行计件工资制，确定乙方的劳动定额应当是本单位同岗位百分之九十以上劳动者在法定工作时间内能够完成的，乙方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按质完成甲方定额，甲方应当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

（四）甲方根据企业经营效益、当地政府公布的工资指导线、工资指导价位等，合理提高乙方工资。

（五）乙方加班加点的工资，以双方经过协商确定的工资为基数计算。

（六）乙方事假期间，甲方扣除工资的标准为 。

（七）乙方依法享有带薪假期（婚假、丧假、年休假、探亲假）期间的工资，按乙方的工资 支付。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

（一）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时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依法应由乙方缴纳的部分，由甲方从乙方工资报酬中代扣代缴。

（二）甲方应当将为乙方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的情况公示，乙方有权向甲方查询其各项社会保险的缴费情况，甲方应当提供帮助。

（三）如乙方发生工伤事故，甲方应负责及时救治，并在规定时间内，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为乙方依法办理劳动能力鉴定，并为享受工伤医疗待遇履行必要的义务。

（四）乙方依法享有国家规定的福利待遇，甲方应当执行。

七、劳动纪律

甲方制定的劳动纪律应当符合法律、法规、政策的规定，履行民主程序，并向乙方公示。乙方遵照执行。

八、协商条款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选择条约定条款。

a、乙方工作涉及甲方商业秘密的，甲方应当事前与乙方依法协商约定保守商业秘密或竞业限制的事项，并签订保守商业秘密协议或竞业限制协议。

b、由甲方出资招用或培训乙方，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c、甲方出资为乙方提供其它特殊待遇，如（住房、汽车等），并要求乙方履行服务期的，应当事前征得乙方同意，并签订协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

d、甲方同意为乙方办理补充养老保险（年金）和补充医疗保险情况，具体标准为：

f、甲方同意为乙方提供如下福利待遇：。

g、甲乙双方需要约定的其它事项：

九、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

经甲乙双方协商约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终止劳动合同：

1、劳动合同期满的；

十、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一）劳动合同一经订立，即具有法律约束力，双方应当依法执行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中止、解除、终止、续订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金的规定。

（二）当事人一方故意或者过失违反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不能履行或者不能完全履行，并给另一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规定或者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

（一）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提出仲裁要求的一方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年内向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书面申请。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自收到仲裁裁决书之日起十五日内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甲方违反劳动法律、法规和规章，损害乙方合法权益的，乙方有权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举报。

十二、其他

（一）劳动合同期内，乙方户籍所在地址、现居住地址、联系方式等发生变化，应当及时告知甲方，以便于联系；如因为及时准确告知、发生法律后果者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国家没有规定的，通过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三）本合同不得涂改。

（四）本合同如需同时用中文、外文书写，内容不一致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五）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六）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

法定代表人签名： 乙方签名：甲 方 盖 章： 签名日期：

签章日期：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五**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邮码：\_\_\_\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 别：\_\_\_\_\_\_\_\_\_\_\_\_\_\_\_\_年龄：\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 年\_\_\_\_月\_\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为\_\_\_\_\_\_\_\_ 期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 年\_\_\_\_ 月\_\_\_\_ 日，其中试用期\_\_\_\_\_\_\_\_

本合同\_\_\_\_\_\_\_\_ 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 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日和平均周工作时间不超过法定标准工作时间。

第四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

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市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六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七条 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八条 执行定时工作制或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_\_\_\_ 日以货币形式足额

第九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超过本合同第四条第2款规定的，按《劳动法》第44条支付工资报酬。

第十条 由于甲方生产任务不足，使乙方下岗待工的，甲方保证乙方的月生活费不低于\_\_\_\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市社会保险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老、失业和大病医疗统筹及其他社会保险费用。 甲方应为乙方填写《职工养老保险手册》。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职工养老保险手册》按有关规定转移。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病假工资、疾病救济费和医疗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待遇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纪律

第十四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规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 ;爱

第十五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六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制度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

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六**

甲方（用人单位）：乙方（职工）：

名称：姓名：地址：现住址：经济类型：联系电话：联系电话：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省等有关规定，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订立本劳动合同。

一、合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方式确定乙方的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从20 13xx年x月x日起至20xx年x月x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20xx年x月x日起至本合同法定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工作任务为期限：从时止。

第二条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1）种方式确定试用期期限（试用期包括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20xx年x月x日起至20xx年x月x日止。

试用期最长不超过6个月。其中，合同期限在3个月以上1年以下的，试用期

不超过30日；合同期限在1年以上3年以下的，试用期不超过60日；合同期限在3年以上或者无固定期限的，试用期不超过6个月。

二、工作地点和工作内容

第三条乙方服从甲方的工作安排，在地处东莞市市镇街（区）部门岗位工作。

第四条乙方的工作任务和职责是完成公司下达的工作任务1）项明确：

（1）乙方工作的岗位，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

（2）乙方工作的岗位，属于国家规定的需安全、卫生和职业特殊保护的工作岗位，该岗位有可能对乙方身体的安全或健康主要在

甲方将按特殊岗位和工种保护的有关规定，提供安全、卫生和职业病的防护知识培训和提供相应的防护措施。

第五条甲方因工作需要，有权临时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3个月内），乙方应当服从。如甲方需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或者派乙方到外单位工作（3个月以上），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书加以确认，该协议书将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六条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方式确定乙方的正常工作时间：

（1天，每周至少休息1天。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以完成工作任务为工作时间，不存在意义上的加班。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甲方经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以（周/月/季/年）为计算周期，综合总工时符合国家规定。

第七条在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情况下，因生产工作需要，甲方经与本单位工会或者乙方协商后，可以安排乙方加班工作，加班总时数符合国家规定。

第八条甲方依据本省企业职工假期待遇相关规定，每年适当安排乙方休节日假、年假、婚假、产假、看护假、丧假等带薪假期。

四、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执行东莞市最低工资标准规定，按下列第（4）种方式核发乙方工资：

（1）/月。

（2）/时，来计付乙方的月工资。

（3）计件工资：甲方按公布的本单位制定计件单价制度，来确定乙方的计件工价及计付乙方的月工资。

（4）元/月。

第十条甲方根据单位的经营状况和工资分配制度、集体工资协商结果，适时调整乙方工资。

第十一条/上月）货币工资。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在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五、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合同期内，甲、乙双方应执行所在地社会保障部门的规定，依法参加各项社会保险，按比例分别缴交社会保险费。

第十三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乙方因病或非因工死亡，依规定得到相应的社会保障待遇。

第十四条乙方工伤或因工死亡，甲方按社会工伤保险规定给予工伤待遇或者因工死亡待遇。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甲方按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包括女职工、未成年工的劳动保护规定和标准，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保护设施和劳动条件。

第十六条甲方按国家先培训、后上岗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卫生、职业病防护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及其他业务技术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须自觉遵守和执行甲方的安全卫生操作规程和职业病防护措施，进行生产和工作。

第十七条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岗位工种，按国家有关规定，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及防暑降温等津贴，并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第十八条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及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乙方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要求改正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七、劳动纪律

第十九条甲方根据国家和省的有关法律、法规依法制定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公示和告知乙方；乙方应自觉遵守，服从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第二十条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第二十一条如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专业技术培训，应补充订立培训协议为本合同的附件，约定服务期和违约金。

第二十二条如乙方掌握甲方的商业秘密，乙方有义务保守商业秘密，双方应补充签订保密协议为本合同的附件，约定竞业限制的年限、限制期按月经济补偿的金额、违约金等事项。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和终止

第二十三条任何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某项内容，都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并办理新签劳动合同的手续。

第二十四条乙方擅自离职15天后或1年旷工屡计超过30天的，甲方可单方即时解除本合同，予以除名处理，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并可追究乙方的违纪责任。

第二十五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解除，并由甲方按规定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六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乙方试用期内不符合录用条件或乙方不愿供职的（提前3天通知和告知原因）；

（2）乙方被判刑、送劳动教养，以及有贪污、盗窃、赌博、打架斗殴、营私舞弊、罢工及怠工、不良行为等严重问题，或因失职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和屡次违反劳动纪律、厂纪厂规经教育不改被给予开除处分的；

（3）乙方服兵役、出境定居、自费留学和考入中等专业以上学校的；

（4）甲方有以暴力、威胁或有非法限制乙方人身自由，强迫劳动，侮辱人格，侵害乙方合法权益行为的；

（5）甲方连续2个月以上不支付乙方工资的；

（6）经有关部门确认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和严重危害乙方健康的：

（7）甲方不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条款或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而侵害乙方合法权益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按本条（1）~（2）项解除合同的，甲方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给乙方。按本条（3）~（7）项解除合同的，除乙方离职出境定居按规定需支付一次性离职费外，甲方需支付经济补偿金给乙方。属本条（8）情形而解除本合同的，按法律、法规的规定决定是否发给经济补偿金。

第二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解除劳动合同一方应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

甲方辞退：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满，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另行安排工作的；

（2）乙方经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胜任工作的；

（3）因生产经营、技术条件发生变化，甲方又无法调剂安臵乙方的，或因用人单位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及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法律、法规和甲方单位规章制度允许甲方可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

乙方辞职：

（1）乙方因结婚或照顾家庭等原因而要离职的；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医疗期终结而本人要求离职的；

（3）其他法律、法规和甲方单位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允许乙方可提前解除劳动合同的。

一方提出解除合同时如未能提前30天书面通知对方的，应当按乙方当年正常一个月工资的标准，支付给对方。

本条中属甲方辞退（1）~（3）项情形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需按规定发给经济补偿金。其中，因患病和非因工负伤而辞退的，还应按规定支付医疗补助费。属本条乙方辞职（1）~（2）项情形解除本合同的，甲方可以不支付经济补偿金，但（2）项须按规定支付工伤相关待遇。属本条甲方辞退（4）和乙方辞职（3）情形而解除

本合同的，按法律、法规和甲方单位规章制度的规定，来决定是否发给经济补偿金。第二十八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因严重违法、违纪等原因被开除、除名或辞退的除外），甲方不得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在医疗期内的；

（2）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经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已丧失或者部份丧失劳动能力，且本人不要求解除本合同的；

（3）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者医疗期虽满但仍需住院治疗的；

（4）女职工在孕期、产假、哺乳期内的（4）在乙方正享受法定节日、各种假期及补休中的；

（5）乙方在本单位连续工作满20xx年，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足5年的；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九条本合同如下法定终止条件之一出现，即终止：

（1）本合同期已满，且不在不得解除合同的情形之内；

（2）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决定提前解散的；

（3）乙方开始依法享受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的；

（4）乙方已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宣告失踪的。

本条（3）、（4）项终止合同的，甲方无须支付经济补偿金给乙方。

第三十条经济补偿金按乙方在本单位工作的年限，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6个月以上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不满6个月的，支付半个月工资。

乙方月工资高于本市上年度职工社平月工资3倍的，经济补偿金按该社平月工资3倍限额支付，并且经济补偿年限最高不超过20xx年。

第三十一条确定解除或终止本合同，甲方需出具《解除/终止劳动合同证明书》给乙方，并在15天内办结工作交接和解除或终止及支付经济补偿金等手续，甲方不得无理扣压乙方的工资、个人证件及拒办相应的养老、失业救济等社会保险和乙方档案转移手续。

九、违反合同责任

第三十二条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承担经济赔偿责任：

（1）甲方违约情形：

（2）乙方违约情形：

十、调解与仲裁

第三十三条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应先到所属地劳动争议调解办公室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如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自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部门申请仲裁。

十一、其他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办理。在合同期内，如本合同条款与国家、省、市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及政策相抵触的，按法律、法规及政策执行。

第三十五条本合同甲乙双方各自保存一份，互相监督履行。

第三十六条下列甲方规章制度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三十七条双方约定（不够写可加附件）：

（1）甲乙双方对本合同约定的工时工作制度、劳动报酬标准无异议，并保证在本合同解除或终止时，不再就月工资金额和加班工资标准再追究对方的责任。

甲方（盖章）：乙方（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20xx年x月x日20xx年x月x日

鉴证机构（盖章）：

鉴证日期：xx年x月x日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七**

甲方 乙方

为建立社会关系，明确权利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在平等自愿、协商—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月，自 年 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1、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 生产(工作)岗位，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2、乙方应服从甲方所安排的工种、岗位，按照甲方关于本岗位生产（工作）任务和责任制要求完成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和生产(工作)任务。

3、乙方的生产（工作）任务为：

4、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调换乙方的工种成岗位。

1、甲方必须健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

2、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劳动防护用品。

3．甲方须按国家规定对职业危害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4．甲方必须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对甲方管理人员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时有权拒绝执行。甲方安排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按国家规定乙方进行专门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或者乙方已经培训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1、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作制。

(1)执行定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的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经劳动行政部门批准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的,其工作时间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2、甲方应按国家规定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

3、法定节日期间，甲方应按国家规定安排乙方休假。

4、乙方连续工作一年以上的，享受国家规定的带薪年休假。

1．乙方按甲方规定完成生产(工作)任务的，甲方必须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时足额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每月至少支付一次。其支付时间为 工资报酬的标准和办法为

3．乙方试用期临时生活待遇每月为元。

4．甲方应当在经济给乙方的工资报酬不得违背当地政府的最低工资规定。

5、甲方应当经济效益提高的基础上逐步提高乙方的工资水平。

6、甲方在乙方完成劳动定额规定或工作任务后，根据需要安排乙方在法定标准二作时间以外工作的，其劳动报酬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7、非乙方原因造成乙方停工的，甲方必须按当地政府规定支付乙方停工贴或生活费。

1、双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规定，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费；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女工生育等保险)。

双方解除、终止本合同后，甲方必须按国家或地方规定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的转移手续。

2、乙方因工负伤或患职业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和在职期间因工、非因工死亡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4．三方应享受的其他保险福利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1、甲方应当制定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内部规章制度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

2、乙方要严格遵守甲方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理。

3、乙方违反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的，甲方有权依法给予行政处分。

1、本合同期限届满应即终止执行；

2、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应即终止执行；

3、本合同中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应即终止执行。约定的条件应在本合同约定事项中写明。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协商变更合同的有关内容：

（1）甲方转产、调整生产(工作)任务的；

（2）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已经修改的；

（3）由于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4）乙方身体条件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5）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其他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2．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王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甲方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九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4、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经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所取工会或者职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5、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条第三款，第四款的规定解除本合同：

1、患病或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2、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县以上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不得依据本合同第十条第三款、第四款解除本合同。

7、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但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不得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

1、甲方依据本合同第十条第一款、第三歉、第四款约定解除本合同时按照劳动部《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的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2、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劳动部《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和《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的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和赔偿：

(1)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

(2)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

(3)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的；

(4)解除劳动合同后，未按照国家规定给子乙方经济补偿的；

(5)违反国家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的保护规定，侵害其合法权益造成

(6)甲方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对乙方造成损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解除本合同或者违反本合同舍中约定，对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任何一方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有关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四条本合同中乙方的各种待遇如低于本单位集体合同规定标准的，按集体合同执行。

第十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本合同双方各执一份，涂改或未经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 签订时间：

代人理(签章) 年 月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鉴证时间 年 月 日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八**

甲 方：

乙 方：企业职工 人

企业法定代表人：

企业工会主席：

企业方首席代表：

职工方首席代表：

第一条 为建立稳定和谐的劳动关系，依法维护职工和企业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集体合同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经双方平等协商，签订本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生效后，对企业和企业职工具有法律约束力。

第三条 职工与企业应签订劳动合同，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在劳动合同中约定工资支付的内容，约定的工资支付标准不得低于本合同或者工资集体协议的规定。

第四条 企业实行职工每日工作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的工时制度。企业有责任不断改进生产管理，控制延长工作时间。确需延长工作时间的，企业应说明情况，与工会或职工协商同意后，可适当延长时间,并按规定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五条 企业每月以货币形式发放月工资给职工本人，最低工资不低于政府规定的最低标准水平。

第六条 职工代表与企业代表可依法就企业内部工资分配制度、工资分配形式、工资收入水平等事项进行平等协商，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工资集体协议。工资协议作为集体合同的附件，与集体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七条 企业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职工进行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职工代表与企业代表可就职业安全卫生事项进行平等协商，签订专项协议。职业安全卫生协议可作为集体合同的附件，与集体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八条 企业应改善劳动条件，保障女职工的特殊权益。职工代表与企业代表可就女职工权益保护事项进行平等协商，签订专项协议。女职工权益保护协议可作为集体合同的附件，与集体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第九条 企业应当依法建立和完善劳动规章制度，保障劳动者享有的劳动权利，履行劳动义务。对职工实行社会保险，提高职工的福利待遇。

第十条 企业应当建立职业培训制度，有计划地对职工进行职业技能培训和职业卫生培训。

第十一条 职工应当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十二条 企业建立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处理本企业的劳动争议。

第十三条 本合同经职工代表大会讨论通过。

第十四条 为全面有效地履行本合同，企业代表与职工代表组成监督检查小组，对合同履行情况进行定期监督检查，及时协商解决检查中存在的问题。

第十五条 本合同有效期限为\_\_\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止。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或通过双方协商解决。

第十七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双方各执一份，报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市总工会各一份。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企业方首席代表：

职工方首席代表：

(签字或盖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

1、工资集体协议参考文本;

2、职业安全卫生协议参考文本;

3、女职工权益保护协议参考文本;

4、签订集体合同的有关说明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九**

合同编号：

甲方：用人单位的名称等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等基本情况。

委托代理人：姓名或名称(可以是某一职能部门或工作人员)

乙方：姓名、性别、出生年月、籍贯、现住址等基本情况

一、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依据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愿签订本合同，并保证信守本合同所列各项条款。

二、劳动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期限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其中试用期为 个月，自 年 月 起，至 年 月 日止。在试用期内，甲方发现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可解除合同；乙方发现甲方招工说明与实际不符或自觉不适合该项工作等，也可解除合同。

三、工作内容

(一)根据甲方的生产经营需要，安排乙方担任 工(员)。乙方应在每个工作日完成 定额，合格率应达到 。(该条款可根据具体工作性质规定不同的切实可行的劳动定额和质量指标。对此，甲方应有一个同一的标准，一般可以是甲方职工代表大会通过的劳动定额指标和质量指标，或同行业同工种在同等条件下应达到的指标。)

(二)根据工作需要，经乙方同意，甲方可以另行安排乙方的工种(工作岗位)。在合同期内，乙方从事的工种(工作岗位)因故不再需要的，甲方有义务为乙方另行安排新的工种(工作岗位)，并应保证不因此给乙形成经济收入的跌落。否则，甲方应偿补足到乙方从事原工种或工作岗位时的工资水平。如因乙方的缘故导致乙方不能从事原工种的，不在此限。

(三)乙方每周工作 天，每天工作 小时。但甲方可在法定期限内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并支付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 倍；在休息日及法定节假日安排乙方工作的，应付正常工作时间工资的 倍。乙方也可自行延长工作时间，但工资按正常工作时间计付。

(四)遇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况时，乙方延长工作时间不受上项条款的眼制，但报酬支付按上项条款执行。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应提供符合国家标准或同业标准的生产安全技术设备，保证劳动场所的工业卫生条件，并向劳动者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二)甲方应制定合理的间休时间和场所，保证乙方工作期间身体健康不因持续工作而遭受损害。

(三)甲方应负责保证乙方接受必要的安全技术教育和紧急状态的处理措施教育，保证乙方接受岗前工作技能的训练。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有违安全操作规程的工作指令，因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责。但发生自然灾害、事故或因其它原因，威胁劳动者及其他人的生命健康和财产安全，需要紧急避险处理的除外。

五、劳动报酬

(一)甲乙双方同意，依照甲方现行的工资分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资待遇、增资办法及增资标准。

(二)乙方在试用期内每月工资 元，试用期满上岗后每月工资——元。甲方应保证在每月——日前向乙方支付当月工资。其它津贴、补贴项目依照甲方现行规定执行。

(三)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应按时按量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为乙方提供劳动保险待遇。

(四)合同期间，甲方应为乙方提供住宿方便，工作中间免费提供工作餐一份(或甲方为乙方提供交通便利，每月负责报销交通费

元等等)。

六，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考勤制度、岗位负责制度、及其他劳动纪律。任务。

(三)乙方应接受甲方管理人员及班组负责人员的管理，并有义务接受与其岗位工作无关的临时性工作安排。

(四)如有违约行为，乙方自愿接受甲方依法实施的处罚。

七、劳动合同终止的条件

(一)劳动合同期满；

(二)因乙方身体原因而不能继续从事原工作的，而甲方又无其它岗位适合乙方身体现状的；

(三)乙方死亡的；

(四)甲方被撤销或被宣告破产。

八、违反合同的责任

(一)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如有违反本合同任一条款之行为，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元(或说明计算方法)，并赔偿对方因违约而造成的实际损失(根据情况可以制定其它责任形式)。

九，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或自劳动行政部门鉴证后生效)。其它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另行协商处理。

甲方：(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乙方：

年 月 日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篇十**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邮码：\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在学校及院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所在专业年级：\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

年龄：\_\_\_\_\_\_\_\_\_\_\_\_

学生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之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实习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本合同于\_\_\_\_\_\_\_\_终止。

实习期为\_\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实习内容

第二条 甲方应该在乙方实习期间，为乙方指派一到两名实习指导老师，负责指导乙方进行实习。

甲方指派\_\_\_\_\_\_\_\_为乙方指导老师，指导乙方在实习期间的工作。

第三条 乙方在实习期间，应该听从指导老师的安排，认真完成指定的任务。

乙方在实习期间，应该虚心学习，发扬艰苦奋斗、吃苦耐劳的精神，展现浙大学子风貌。

乙方同意根据双方协商，在\_\_\_\_\_\_\_\_岗位进行实习。

三、实习期间的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进行实习，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保证乙方周至少休息两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乙方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1小时。

第五条 甲方为乙方在实习期间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甲方（盖章）：

乙 方（签字）：

联系人：

乙方家长（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篇十一**

甲方：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

愿签订本标准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标准劳动合同范本。

第一条本合同劳动期限\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二条甲方同意根据乙方工作需要，派遣人员名担任工作。

第三条甲方所派遣人员应遵守乙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服从乙方管理。

第四条乙方负责对甲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第五条乙方承担甲方派遣人员(本市外)入店车费，负责工作期间住宿。

第六条乙方每月日以人民币形式支付甲方所派遣人员工资，月元。

第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变更合同手续。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2、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合同范本《标准劳动合同范本》。

第八条乙方同意付甲方准备金(月总工资的20%)元，准备金由乙方提供派遣计划的同时交付，准备金计入首月工资内。

第九条甲方所派遣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乙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十条双方解除合同应提前30天通知对方、双方当事人在合同期满30日内可向对方续订合同。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必须严格履行劳动合同，除遇有特殊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不能履行劳动合同的有关内容外，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其后果和责任大小，给对方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按有关规定或实际情况确定。

第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十三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市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日期：

\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新劳动合同 最新劳动合同版篇十二**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地 址\_\_\_\_\_\_\_\_\_\_\_\_\_\_\_\_\_\_ 住 址\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 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_\_\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的原则，经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的类型为：\_\_\_\_\_\_\_\_.期限为：\_\_\_\_\_\_\_\_.

使用提示：当事人可从下列类型中任选一种：

(一)有固定期限合同。期限\_\_\_\_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二)无固定期限合同。自\_\_\_\_年\_\_月\_\_日起。

(三)以完成一定工作为期限的合同。具体为：\_\_\_\_\_\_\_\_.

法规示要：

《劳动法》第二十条规定：劳动合同的期限分为有固定期限、无固定期限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满十年以上，当事人双方同意续延劳动合同的，如果劳动者提出订立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应当订立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

第二条 本合同的试用期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使用提示：当事人双方首次签订劳动合同时，在合同期限内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约定属于选择性约定。试用期内双方可以随时解除劳动合同，但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须证明乙方不符合录用条件。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二十一条规定：劳动合同可以约定试用期。试用期最长不得超过六个月。

2、《上海市劳动合同条例》第十三条规定：劳动合同当事人可以约定试用期。劳动合同期限不满六个月的，不得设试用期;满六个月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满一年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三个月;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劳动合同当事人仅约定试用期的，试用期不成立，该期限即为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录用条件为：\_\_\_\_\_\_\_\_.

使用提示：如文化知识、身体状况、劳动技能等。

第四条 乙方的工作内容为：\_\_\_\_\_\_\_\_.

第五条 甲方因工作需要，按照诚信合理的原则，向乙方说明情况后，可以调动乙方的工作岗位。

使用提示：甲方应以适当的方式向乙方说明新岗位的有关情况及调动的具体理由。

第六条 乙方所在岗位执行\_\_\_\_\_\_\_\_工时制，具体为：\_\_\_\_\_\_\_\_.

使用提示：

现行法定工时制度分为：标准工时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不定时工作制。当事人应明确选择其中之一。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平均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或不定时工作制的，应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用人单位应当保证劳动者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劳动法》第四十一条规定：用人单位由于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劳动者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劳动者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但是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第七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告知义务，并做好劳动过程中职业危害的预防工作。

法规示要：

1、《劳动法》第五十二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严格执行国家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标准，对劳动者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2、《劳动法》第五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必须为劳动者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劳动者应当定期进行健康检查。

3、《劳动法》第五十五条规定：从事特种作业的劳动者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

4、《劳动法》第五十六条规定：劳动者在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